

证券代码：603588

证券简称：高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2-129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注销原因：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中“公司应当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转让或者注销”，以及《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报告书》的相关约定，并结合公司安排，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高能环境”）拟将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尚未使用的531,000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进行注销。

● 本次注销股份日期：2022年11月29日

一、回购实施情况

（一）回购审批情况

公司于2019年9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高于10,000万元，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元/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公司后续的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并于2019年10月1日披露了《高能环境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9月18日、2019年10月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89、2019-092）。

（二）回购实施情况

1、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首次回购，回购股份数量为 1,946,300 股公司 A 股股份，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109）。

2、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2 月 3 日、2020 年 1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19、2020-002）。

3、截至 2020 年 1 月 17 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6,150,000 股公司 A 股股份，约占截至 2020 年 1 月 17 日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91%，成交的最高价为 9.99 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 9.32 元/股，成交的均价约为 9.75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59,974,691.88 元（不含佣金等交易费用），公司回购的资金总额达到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且不高于 10,000 万元要求，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二、本次股份注销情况说明

（一）回购股份使用情况

2020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0 年 12 月 10 日，公司披露用于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的 561.90 万股回购股份将由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02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披露本次股权激励股份登记手续已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办理完成，登记限制性股票 561.90 万股。截止目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尚未使用的回购股份为 53.10 万股。

（二）注销股份的原因及数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中“公司应当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转让或者注销”，以及《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报告书》中“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若公司未能或未能全部实施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若发生注销情形，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届时公司会依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履行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程序。回购股份的具体用途由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办理。本次回购的股份应当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即“本次回购的股份应当在2023年1月20日之前转让或者注销”之约定，并结合公司安排，公司拟将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尚未使用的531,000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进行注销，并按规定办理相关注销手续。

三、本次注销审批情况

2022年9月13日、2022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注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尚未使用的531,000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进行注销。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9月14日、2022年9月30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98、2022-112）。

四、本次注销的办理情况

公司已根据法律规定就本次股份注销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于2022年9月30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注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的通知债权人公告（公告编号：2022-113），截至2022年11月13日，申报期间已满，公司未接到债权人申报债权。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日拟定为2022年11月29日，实际完成时间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五、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77,174,066	18.16	0	277,174,066	18.1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48,875,816	81.84	-531,000	1,248,344,816	81.83
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531,000	0.03	-531,000	0	0
合计	1,526,049,882	100.00	-531,000	1,525,518,882	100.00

六、本次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注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尚未使用的股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利的情形，也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8日